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印發

院總第 20 號 委員提案第 10035940 號

案由：本院委員廖國棟、陳超明等 16 人，鑒於 109 年屢屢發生火箭試射爭議與相關權責不明，而於 110 年制定公布太空發展法，惟隨行政院推動組織調整，《太空發展法》所規範之原主管機關科技部已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並於 111 年 7 月 27 日正式揭牌，應修正該法主管機關，以符現況。爰擬具「太空發展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」，修正主管機關，為求符合部會權責，進而促進我國太空活動及太空產業之發展，提高國民生活福祉，協助人類社會之永續和平發展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廖國棟 陳超明

連署人：鄭天財 Sra Kacaw 鄭正鈐 張育美 曾銘宗

林德福 廖婉汝 溫玉霞 翁重鈞 陳以信

江啟臣 王鴻薇 李德維 吳怡玓 謝衣鳳

太空發展法第二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

修 正 條 文	現 行 條 文	說 明
<p>第二條 本法之主管機關為<u>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</u>。</p> <p>本法所定事項，涉及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職掌者，由各該機關辦理。</p>	<p>第二條 本法之主管機關為<u>科技部</u>。</p> <p>本法所定事項，涉及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職掌者，由各該機關辦理。</p>	<p>《太空發展法》所規範之原主管機關科技部已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，並於 2022 年 7 月 27 日正式揭牌，爰修正主管機關之法律用語，以符合法制體例，爰修正本條之規定。</p>